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 2016-091

债券代码：136250

债券简称：16 瑞茂 01

债券代码：136468

债券简称：16 瑞茂 0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燕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凌琳先生、李群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为保障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顺利运行，现提请董事会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后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燕刚先生、凌琳先生、王东升先生、李群立先生、王丰先生、周宇女士

主任委员：燕刚先生

（2）提名委员会：王丰先生、周宇女士、凌琳先生

主任委员：王丰先生

（3）审计委员会：周宇女士、王丰先生、凌琳先生

主任委员：周宇女士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周宇女士、王丰先生、燕刚先生

主任委员：周宇女士

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公司审计部部长刘飞月先生辞去审计部部长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王卫东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王卫东先生简历如下：

王卫东，男，1974 年生，郑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工作履历：2007 年 7 月—2010 年 9 月就职于河南中瑞集团，先后担任销售部副总经理、行政与人力资源总监、西北市场开发部总经理等职务；2011 年 10 月—2012 年 8 月就职于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任内控中心总经理一职；201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集团工作部总经理、瑞茂通（中国）副总裁、瑞茂通资管公司副总经理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目前任瑞茂通集团风险管理部总监。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腾瑞”）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40,000.00 万元人民币对河南腾瑞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河南腾瑞注册资本将由 20,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60,000.00 万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对比核查公司相关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和资格。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安排，公司计划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授信，由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的股权质押给中合担保，为本次授信提供反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北翼 13 层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见公司股东大会相关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9 日